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及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H225007；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本次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年产10万吨涂料环保设备及餐具项目（邹立勇一期）	68,198.40	38,000.00
年产10万吨涂料环保设备及餐具项目（邹立勇二期）	40,462.15	14,074.4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8.99	6,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0.00
合计	133,826.44	57,074.44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025年1月9日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及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为满足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开户账号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89600000030936
中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0088100

（七）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关联关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4,000	2025年01月02日	2025年01月1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1.30%-2.50%，最高可实现年化收益率1.30%（详见“产品说明书”）	无	无

根据产品说明书的表述，预期年化收益率在1.30%至2.50%之间，最高可实现年化收益率1.30%（详见“产品说明书”）。

（八）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

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九）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为32天。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

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

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

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

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

币570,754,3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于

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

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本次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年产10万吨涂料环保设备及餐具项目（邹立勇一期）	68,198.40	38,000.00
年产10万吨涂料环保设备及餐具项目（邹立勇二期）	40,462.15	14,074.4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8.99	6,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0.00
合计	133,826.44	57,074.44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025年1月9日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及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为满足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开户账号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89600000030936
中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0088100

（七）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关联关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4,000	2025年01月02日	2025年01月1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1.30%-2.50%，最高可实现年化收益率1.30%（详见“产品说明书”）	无	无

根据产品说明书的表述，预期年化收益率在1.30%至2.50%之间，最高可实现年化收益率1.30%（详见“产品说明书”）。

（八）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

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九）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为32天。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